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8-074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陶波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	
电话	0532-88056092	0532-88056092	
电子信箱	stock@qddftt.cn	stock@qddft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40,267,999.19	844,057,545.81	2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220,839.01	73,830,460.77	11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9,947,111.47	73,639,896.70	11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603,660.99	36,280,698.81	38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9	0.0572	118.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9	0.0572	118.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1.07%	1.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65,882,499.92	10,976,075,324.96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48,100,878.14	7,026,117,029.79	1.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47.21%	609,565,290	352,771,282	冻结	461,416,016
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8%	171,526,117	171,526,117	冻结	56,500,00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6.80%	87,750,000	65,812,500	冻结	17,000,000
韩方如	境内自然人	6.80%	87,750,000	65,812,500	冻结	17,000,0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7%	71,908,824			
潘晓东	境内自然人	1.33%	17,199,200		冻结	17,199,200
刘国力	境内自然人	0.99%	12,809,459			
李剑	境内自然人	0.67%	8,680,971			
新余文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7,894,395	7,894,395		
刘京安	境内自然人	0.38%	4,872,9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韩方如、韩真如、韩汇如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文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企业,系业绩承诺一致义务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在深度调整过程中,已逐步呈现向好局面。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形势以及有利条件与不利因素并存的大环境,我国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层次的供需平衡,电力、电网等行业基础建设需求增加,同时,钾肥产业国际新秩序逐渐形成,钾肥价格企稳回升,公司的钢结构和钾肥两大产业共同发展,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本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与工作目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加强生产管理,提升生产工艺水平,降本增效,保证产品质量,延伸产业链,持续提高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04,026.80万元,同比上升23.25%;实现营业利润21,287.86万元,同比上升119.38%;实现利润总额21,437.86万元,同比上升120.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22.08万元,同比上升118.37%。

一、钢结构行业

公司具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和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证书,同时拥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以及广播电视全系列生产许可证和输电线路750kv生产许可证,是国内能够生产最高电压等级1000kv输电线路铁塔的企业之一。

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突出,公司产品的行业地位综合表现为行业领先。近几年,公司一方面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营销、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针对新的市场变化,公司管理层积极开拓,主动求变,已先后向光伏能源钢结构、工业仓储钢结构、烟气净化钢结构市场进行了拓展,并在经营模式多元化方面做出有效尝试。报告期内,在上游钢材行业“去产能”及环保监管强化等大环境影响下,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经过不懈努力,全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使得公司钢结构业务得到稳健发展。同时,公司也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持续规范生态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增加环保设备投入,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二、钾肥行业

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拥有约141平方公里的钾盐矿区,其中首采区龙湖矿区41.69平方公里就拥有钾盐资源量2.2亿吨,根据业内专家推断,上述储量排名亚洲居首、世界前十。其余99.27平方公里矿区,根据勘探结果,该区域内拥有钾盐资源量1.85亿吨,为特大型钾盐矿。老挝开元的主要产品为氯化钾,氯化钾主要用途为生产农用复合肥料,另外还可应用于其他钾盐制取、医疗、电镀、石油等工业领域。根据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钾盐(肥)行业分会的数据,中国氯化钾消费量中约有80%用于肥料;由于其性价比高,氯化钾在农业用钾中起主导作用,占钾肥施用量的90%左右。作为农业三大基础肥料之一,钾肥是实现农业增产和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资之一。而我国耕地普遍缺钾,同时钾肥施用比例较世界平均水平和发达国家水平存在较大差距,因此,粮食刚性需求将支撑钾肥施用量不断增长。

目前老挝开元钾肥在一期拥有产能50万吨/年的条件下,通过技术改革和工艺优化,提升各项生产指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了稳产增产。开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通过优化物流运输模式,延伸产业链,构建了辐射东南亚的营销网络。在国际上拥有老挝及周边国家的固定客户群,国内与各大复合肥公司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也逐步向台湾、韩国等其他目标市场进行延伸扩展,取得一定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50万吨/年氯化钾项目生产运营情况正常,自项目达产以来老挝开元累计生产钾肥产品近200余万吨,并已回运国内60余万吨。随着产品不断运回国内、投放市场,印有“老挝开元”LOGO的钾肥产品已分布在国内主要钾肥消费区域,并得到了广大用户的一致好评,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国内钾肥需求缺口。

老挝开元已成为境外开发钾肥资源企业中反哺国内的先行者。这在我国钾肥行业前进道路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目前,老挝开元已成为大型的海外钾肥生产企业,前期由于国际钾肥市场价格持续走低且项目建设资金尚未筹措到位,故老挝开元二期150万吨/年氯化钾项目建设进展低于预期,根据目前资金筹措进度,预计2018年下半年随着资金的陆续到位老挝开元将加快二期建设,届时待产能逐步释放后,将更加有效填补国内钾肥需求缺口,并将极大程度上影响国际钾盐行业竞争格局。

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和优惠政策的支持将有效的促进钾肥行业的发展。受益于钾肥作为我国战略稀缺资源以及“一带一路”国家战略,老挝开元钾肥项目自建设以来一直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并获得了国家各个层面的大力支持。同时也获得了老挝政府的大力支持,被列入老挝政府重点项目。在全球经济复苏、粮食价格触底回暖的大背景下,农化产品价格存上行动力,此前数年氯化钾价格低迷,企业扩产高峰的时期已过,市场上没有新钾肥资源的开采,钾肥在经历多年的价格低位之后,价格已呈现逐年回升的态势,报告期内氯化钾不同区域的销售价格较2017年销售平均价格已增长30至50美元/吨,预计未来的销售价格仍有进一步增长的空间。同时,美元汇率的波动对于公司的境外钾肥销售收入的折算将会产生一定影响。

2018年是公司业务转型为钢结构制造+钾肥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第三个年度,公司的盈利水平及综合竞争力都有大幅度提升,公司的多元化经营发展战略正在稳步实施。公司将通过双主业模式,分散经营风险,实现不同业务的优势互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积极取得股东的支持与认同,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韩方如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8-072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8年8月20日以口头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8月23日上午10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的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方如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韩方如、邱锡柱回避表决;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8-073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下午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全体监事经审阅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半年报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决议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监事经审阅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后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运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也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本决议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本次监事会无其他事项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8-07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交易概述

1、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东方铁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铁塔工程”或“子公司”)拟与关联法人浏阳东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鸿供应链”)签订日常经营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负责为东鸿供应链承建长沙浏阳综合金融电商仓储物流产业园项目,合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东鸿供应链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东鸿供应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汇如先生全资控股的企业法人,东鸿供应链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韩方如、邱锡柱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浏阳东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浏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泰路创新创业园A1栋402户
法定代表人	韩汇如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与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物业管理;物流咨询服务;冷链物流;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9日
股权结构	自然人韩汇如投资1000万元,占100%份额。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东鸿供应链存在关联关系,具体关联关系见本公告“一、交易概述”部分相关内容。

3、历史沿革、主要业务以及主要财务数据

东鸿供应链成立于2018年7月9日,其主要业务为长沙浏阳综合金融电商仓储物流产业园项目的开发与经营管理。截至本次交易审议之日,东鸿供应链成立时间不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净资产等数据仍为零。

三、关联交易内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内容为长沙浏阳综合金融电商仓储物流产业园项目的建筑工程总包服务。

长沙浏阳综合金融电商仓储物流产业园项目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浏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项目具体施工地点位于永和南路东侧、芦塘路南侧、督正路北侧、政府预留用地西侧。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含物流仓库、倒班楼、办公楼、监控及门卫用房等,项目总建筑面积约50,000平方米。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内容将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交易各方主体

发包方为:浏阳东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包方为:青岛东方铁塔工程有限公司。

2、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长沙浏阳综合金融电商仓储物流产业园项目

2.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浏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具体施工地点位于永和南路东侧、芦塘路南侧、督正路北侧、政府预留用地西侧。

3、工程承包内容:

包括施工图纸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钢结构工程、地基处理、土方、土建、安装、所有门窗、防水工程、装饰工程、地脚螺栓安装、外部配套等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约50,000平方米。

4、工程工期

开工具体时间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施工周期约10个月。

5、工程价款及支付

本协议工程总造价约为人民币9,000万元;工程预付款10%,后续款项根据工程进度节点予以支付;工程总价将根据双方确认的审计结果予以结算。

6、其他主要条款

协议还将对付款条件及时间、生效条件、生效时间、责任与义务、工程质量、履约保障、违约责任等事项予以详细约定。

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工程施工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暂定,并根据地方物价部门指导价格进行审计结算。交易定价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也不涉及同业竞争、公司高层人员变动的情形。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东方铁塔工程有限公司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和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自1996年成立以来,承建过多种类型的建筑安装、房地产等项目,并且拥有成熟的管理经验以及施工能力。本公司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履行。

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确认的营业收入发生额为204,720.06万元,建筑、安装类产品的营业收入发生额为14,219.76万元,其占公司2017年度总体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95%。本项目合同金额约9,000.00万元,约占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40%,本项目合同的签订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另,本项目的履行对本公司生产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本公司不会因此而对浏阳东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八、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18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东鸿供应链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承建关联方日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的运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在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优势,进一步扩充公司经营成果,拓展利润增长面而进行的日常经营行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市场交易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行为。

十、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书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63　证券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4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汇洁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燕	/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A栋32层	/	
电话	0755-82794134	/	
电子信箱	zouy@huijiegroup.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50,877,822.17	1,036,009,480.90	1,036,009,480.90	1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732,232.56	177,429,912.35	177,429,912.35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523,095.54	174,242,318.05	174,242,318.05	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868,363.40	309,380,452.86	309,380,452.86	-43.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2	0.4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2	0.4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2%	10.54%	10.54%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55,502,101.89	2,199,483,484.84	2,199,483,484.84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2,496,180.40	1,759,403,947.84	1,759,403,947.84	3.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兴平	境内自然人	35.60%	138,425,400	103,819,050		
林升智	境内自然人	34.26%	133,194,600	99,896,950	质押	85,780,00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707,10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240,508	0		
邓俏梅	境内自然人	0.29%	1,131,300	0		
何松春	境内自然人	0.25%	990,000	742,500		
龚敏高	境内自然人	0.25%	990,000	0		
何喆	境内自然人	0.24%	935,347	0		
周猛	境内自然人	0.23%	903,000	451,500		
董小英	境内自然人	0.23%	900,000	450,000		
李婉贞	境内自然人	0.23%	900,000	6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吕兴平及一致行动人林升智于2010年5月29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于2018年6月10日到期,经双方确认并声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即自动终止,双方不再续签,吕兴平和林升智的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基于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已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其余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何喆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3,149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82,198股,实际合计持有935,347股。其余前10名普通股股东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控股股东
变更日期	2018年06月1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18-031、2018-03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8年06月21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实际控制人
变更日期	2018年06月1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18-031、2018-03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8年06月21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外部经营环境

报告期内,国民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8年上半年,GDP增长速度6.8%;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063元,同比增长6.6%;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12,186元,同比增长8.4%;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9,609元,同比增长6.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0,018亿元,同比增长9.4%,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为6,651亿元,同比增长9.2%;全国网上零售额40,810亿元,同比增长30.1%,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31,277亿元,增长29.8%,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17.4%,同比提高3.6个百分点,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穿类商品增长24.1%;限额以上零售业单位中的百货店和专卖店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4.6%和6.2%。

受消费市场回暖的影响,报告期内内衣行业持续稳步的发展。我国人口众多,内衣适龄消费群体十分庞大,作为人们生活必需品的内衣总需求量将长期保持增长的趋势。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人们对生活质量的要求也会逐渐提高,对内衣的需求也会向高品质、多元化的方向发展。需求数量的扩大以及消费的升级,未来都会推动中国内衣行业市场需求的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行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主业,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加速业务转型及管理效率提升,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发展目标和公司发展战略,稳步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公司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体系和渠道布局,加强推广力度,使得经营业绩得到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087.78万元,主营业务发展良好,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14,499.98万元,同比增长10.8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973.22万元,同比增长1.30%。

1、加强重视品牌建设及推广。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开拓各类推广方式,通过与明星、影视作品和综艺节目合作、微信公众号、微博公众号、自媒体、直播平台、拍摄网剧、赞助明星婚礼、投放户外广告等方式进行品牌建设与推广,持续提高品牌影响力,取得了良好的效应。公司赞助了《湖南卫视2017-2018跨年演唱会》、《真相吧!花花万物》等节目,在节目中播放广告;同时自制了网络剧《C cup》,并在爱奇艺、搜狐视频、优酷视频等平台播出,提高品牌曝光量和影响力,开展全方位推广。

2、优化渠道布局,直营、电商、经销渠道全面发展。为打造更合理的直营渠道布局,2018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强直营渠道的管理,对直营渠道进行优化,审慎考核各直营终端所在位置及商圈指标、销售指标、货款回款情况等,淘汰各品牌部分质量不佳或不具备未来盈利能力的直营终端。同时致力于提升单店的销售规模,以更高的要求开设新店,由于整体单店销售规模的提升,收缩直营店规模未能阻止直营渠道收入的上涨。近年来,购物中心、奥特莱斯持续发展,购物中心凭借大体量、多业态、优体验体现出了强大的竞争力,奥特莱斯以国际知名品牌为中心,以高折扣为吸引力,购物中心、奥莱渠道将是公司未来直营渠道重点开拓的新方向之一,改善以往直营渠道以百货专柜为主的结构。另一方面,公司也加大网络推广力度以及经销渠道的开发。公司的互联网销售主要通过天猫、淘宝、唯品会等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经销新客户的积极开发以及老客户店效的提升,助力公司经销渠道收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直营终端主要覆盖除西藏以外的所有省会城市及主要地级城市的主要商圈,经销店主要覆盖除西藏以外的三四线城市及城镇,销售网点覆盖广泛。

3、事业部转子公司战略。为激发核心成员的创业热情,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品牌更快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对具有成长潜力的品牌事业部实施事业部转子公司制发展战略,将子公司利益与品牌事业部负责人及核心管理成员利益以股权形式紧密挂钩。2017年12月成立江西加一汇美服装有限公司,负责COYEEE品牌的运营,2018年5月成立江西兰卓丽服饰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兰卓丽品牌的运营,此次改制将更有利于保持品牌的独立性和创造性,以更好的应对市场需求,促进品牌更快地发展,提升品牌和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有效激励核心团队成员。

(三)公司未来重大经营计划

1、2018年7月16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曼妮芬制衣有限公司。根据《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关“汕头工厂搬迁计划”的安排,公司计划在 2019 年前完成汕头曼妮芬的搬迁及关闭工作。鉴于汕头曼妮芬主要管理人员和大部分职工对公司提出的“异地就业和工厂搬迁计划”持异议,经结合汕头曼妮芬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产能变化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决定对汕头曼妮芬进行清算注销。

对于汕头曼妮芬现有产能,公司计划通过向江西基地进行转移及部分委外加工等方式进行消化处理,预计将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汕头曼妮芬清算注销后,因职工安置费用等因素,预计将产生约 4,849.25万元的非经营性损失(最终损失金额将以清算完毕后的实际数据为准)。(公告编号2018-038)

2、2018年7月16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出资 200 万美元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目的为积极实施公司海外发展战略。在美国设立子公司能进一步促进公司与北美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加快公司国际化进程,树立、提升公司的国际化形象,增强公司国际综合竞争能力。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国家有关部门审批或备案后方可实施。(公告编号2018-039)

3、2018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与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该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目标、双方约定的互助支持措施、及维持员工稳定等方面的特别约定。

该项目预计将对公司在如下方面产生影响:(1)扩大产品品类、提升品牌影响力;鞋类作为公司积极尝试扩大经营品类、提升品牌影响力的重大举措,通过与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达成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助于促进公司迅速由原主营业务向鞋类产品的覆盖, 丰富公司产品的品类结构、扩大主营业务收入规模。(2)业务目标审慎稳健。根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力争至 2022 年度,项目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6亿元,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公告编号2018-044)

4、2018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与大连雅文内衣有限公司签署的《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雅文内衣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相关资产的框架协议》,审议通过江西曼妮芬服装有限公司与大连桑扶兰实业有限公司及大连雅文内衣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大连桑扶兰实业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的转让协议》。大连雅文内衣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大连桑扶兰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大连桑扶兰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

《关于大连桑扶兰实业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的转让协议》主要内容:(1)江西曼妮芬收购“桑扶兰”系列品牌及其商标权或商标申请权的价格为 1 元。(2)江西曼妮芬收购相关的全部存货的价格在江西曼妮芬聘请的审计机构确认的价值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确认最终成交价格将不超过 6,000 万元。

目前,桑扶兰产品的技术工艺对公司是一种有益的补充。通过本次收购,公司经营的系列内衣品牌中又增加了一项“中国驰名商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本次收购资金将全部通过江西曼妮芬服装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加以解决, 将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和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告编号:2018-047)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雅文内衣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相关资产的框架协议》约定公司拟收购大连桑扶兰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 价格将根据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认的价值,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因收购桑扶兰物流100%股权而向大连雅文支付的总对价将不高于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确认价值的90%。公司股权收购对价支付将采取“股权转让”与“增资”相结合的形式,其中“增资部分”将专项用于偿还桑扶兰物流对大连雅文的欠款。

大连桑扶兰物流有限公司拥有约 4.2 万㎡工业用地、建筑面积近 3.6 万㎡的工业厂房、物流仓库,具有较完善的内衣生产和物流仓储条件。同时,桑扶兰物流在紧邻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附近拥有一栋建筑面积约 4,800 ㎡的商业物业。通过本次收购,预计公司可顺利地在中国北方时尚之都大连建立生产基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在中国北方市场的业务规模。本次收购资金将全部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加以解决,将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和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告编号:2018-046)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